

证券代码：600801

证券简称：华新水泥

公告编号：2025-023

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期票据发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“本公司”）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已于2025年3月19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，同意中期票据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（含30亿元），期限为不超过10年（含10年），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，也可以是多种期限混合品种。

本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“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”（“本期中期票据”）的发行。

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- 发行人：本公司
- 发行规模：人民币10亿元
- 期限：5年期
- 票面利率：2.08%/年
- 付息方式：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单利计息，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
- 募集资金用途：偿还发行人有息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
- 发行人主体评级：AAA（中诚信）
- 债项评级：AAA（中诚信）

本次中期票据的发行有利于进一步拓宽本公司融资渠道，优化融资结构，满足本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7月16日